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1-021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杨广宇先生、梁柏松先生、叶明忠先生、顾其江先生、汤肖坚先生、於君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章武生先生、任建标先生、何前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何前女士为会计专业背景。独立董事章武生先生、任建标先生、何前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上述董事会换届暨提名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

本次换届后，陈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但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峰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857,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陈峰先生将继续履行有关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董事会



附件：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杨广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专业背景为经济管理。1997年至1999年期间任浙江国祥制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副经理；1999年至2001年期间任春晖集团营销公司总经理；2001年至2009年2月期间历任公司燃气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2009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杨广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52,517,133股，占公司总股本38.66%，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梁柏松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专业背景为机械制造。1982年7月至1985年1月任上虞电气仪表厂车工；1985年1月至1993年8月任绍兴市制冷设备厂一分厂设备管理员；1993年8月至2004年5月任公司制造部经理；2009年10月至2010年8月任公司事业部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1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梁柏松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106,295股，占公司总股本2.29%，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叶明忠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大连

理工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专业背景为财会。1987年9月至1992年3月任绍兴市制冷设备总厂主办会计；1992年3月至1999年3月任上虞市内燃机配件厂财务科科长；1999年3月至2001年3月任浙江新益气动控制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1年3月至2006年3月任公司会计科科长；2006年3月至2008年6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叶明忠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106,295股，占公司总股本2.29%，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汤肖坚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大学新闻系，本科学历，专业背景为新闻。1992年9月至2002年10月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记者和编辑；2002年11月至2006年7月任上海琥珀投资管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6年8月至2008年7月任上海宏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0年10月任浙江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集团合胜投资基金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21年1月任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部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20年7月任杭州龙昂虎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汤肖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顾其江先生，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机械工程专业毕业，高级工程师，专业背景为机械制造。1974年4月至1994年

4月任春晖集团及其前身绍兴制冷设备厂技术科长，1994年12月至2011年6月先后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5年4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5年4月至2019年3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顾其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5,872,352股，占公司总股本4.3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於君标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毕业，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1995年至1999年任上虞市白银制冷机厂业务员；1999年至2001年任浙江春晖集团营销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2011年任公司市场部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於君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412,265股，占公司总股本1.78%，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任建标先生，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副教授，专业背景为管理学。1998年至今在上海交通大学工作，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EMBA项目主任；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任建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何前女士，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专业背景为财会；1994年7月至2001年1月任杭州敬业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1年2月至2002年1月任浙江之江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和浙江天瑞税务师事务所所长、2004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浙江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09年1月至2013年9月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合伙人及负责人、2013年9月至2015年4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合伙人及负责人；2015年5月至今任浙江岳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

任职条件。

3、章武生先生，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专业背景为法律。1982 年 7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河南大学任教授、副院长；2000 年 10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2016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章武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